## 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事项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依据 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》等有关法 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2024年股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相关规定, 对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成就事项进行核查,发表核查意见如下:

经核查,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已届满,公司未发生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,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,公 司业绩考核达到要求,34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为A,可解除限 售比例均为100%,各激励对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其在考核年度内 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相符。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,审议程序合法合规,行使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 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,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认为: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 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。

成都欧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11月18日